附件7

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生成绩复查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　 | 课程编号 | 　 | 学 分 | 　 | 性质 | 　 |
| 学 号 | 　 | 姓 名 | 　 | 专 业 | 　 |
| 系统已录成绩 | 　 | 任课教师 | 　 | 考试时间 | 　 |
| 申请复查原因 |  学生签字： 年 月 日  |
| 学生所在 |  教学副院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|
| 授课学院 |  学院学籍人员签字： 年 月 日  |
| 复查结果 |
| 授课学院最终意见 | 教学副院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填 表说 明 |  1.本表经教学副院长审批签字后需加盖学院公章； |
|  2.本表一式两份，一份留学生所在学院存档，一份留授课学院存档。 |
| 3. 学生申请成绩复查的有效时间为开学后两周内，过期不再受理。 |